



无线电通信局（BR）

行政通函
CACE/1184

2026年4月10日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以及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广播业务）

- 建议按照ITU-R第1-9号决议第A2.6.2.4段的规定（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的程序），以信函方式通过并同时批准1项经修订的ITU-R建议书草案
- 建议废止1项ITU-R建议书

在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会议上，研究组做出决定，寻求以信函方式通过1项经修订的ITU-R建议书草案（[ITU-R第1-9号决议第A2.6.2段](#)），并进一步做出决定，采用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的（PSAA）程序（ITU-R第1-9号决议第A2.6.2.4段）。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见本函附件1。请反对通过建议书草案的成员国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明反对原因。

审议期将持续2个月，于2026年6月10日结束。如在此期间未收到成员国的反对意见，则须认为第6研究组已通过建议书草案。此外，由于采用了PSAA程序，亦将认为上述建议书草案已获得批准。

此外，研究组提议废止附件2中所列的1项建议书。请反对废止建议书的成员国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明反对原因。

审议期将持续2个月，于2026年6月10日结束。如在此期间未收到成员国针对拟议废止提出的反对意见，则须认为相关建议书将被废止。

在上述截止期限之后，将在一行政通函中宣布上述程序的结果，并尽可能快地出版已经批准的建议书（见<http://www.itu.int/pub/R-REC>）。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涉及本函所提及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通用专利政策见：<http://www.itu.int/en/ITU-T/ipr/Pages/policy.aspx>。

主任
马里奥·马尼维奇

附件1：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附件2： 提议废止的建议书

文件： 6/159、6/163号文件

以下网站提供这些文件的电子版：
<https://www.itu.int/md/R23-SG06-C/en>

附件1

ITU-R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BT.1877-3建议书修订草案

6/159号文件

第二代数字地面电视广播系统的纠错、数据成帧、 调制和发射方法及选择指南

ITU-R BT.1877-3建议书的本修订草案包括以下修改：

- 修改“考虑到”部分，包括：
 - 新增一条“考虑到”，指出有必要保护DTTB系统免受有害干扰；
 - 删除两条已不再需要的现有的“考虑到”。
- 增加两条“认识到”：
 - 提及ITU-R BT.2016建议书中所述的在VHF/UHF频段纳入通过手持接收机进行移动接收的广播系统；
 - 提及ITU-R BT.2033建议书中所述的纳入相关规划和保护标准。
- 新增附件4，概述被称为ISDB-T3的先进数字地面电视广播（DTTB）系统的规范。相应地，更新了系统选择导则，以纳入这一新系统。

此外，对序言进行了修订，包括范围、关键词、考虑到、建议和脚注，以澄清本建议书的目的。

附件2

提议废止的ITU-R建议书

ITU-R建议书	标题	文件
BT.1380-1	SDTV比特率压缩编码系统标准	6/163
